通达路东侧局部地块一详细规划

规划图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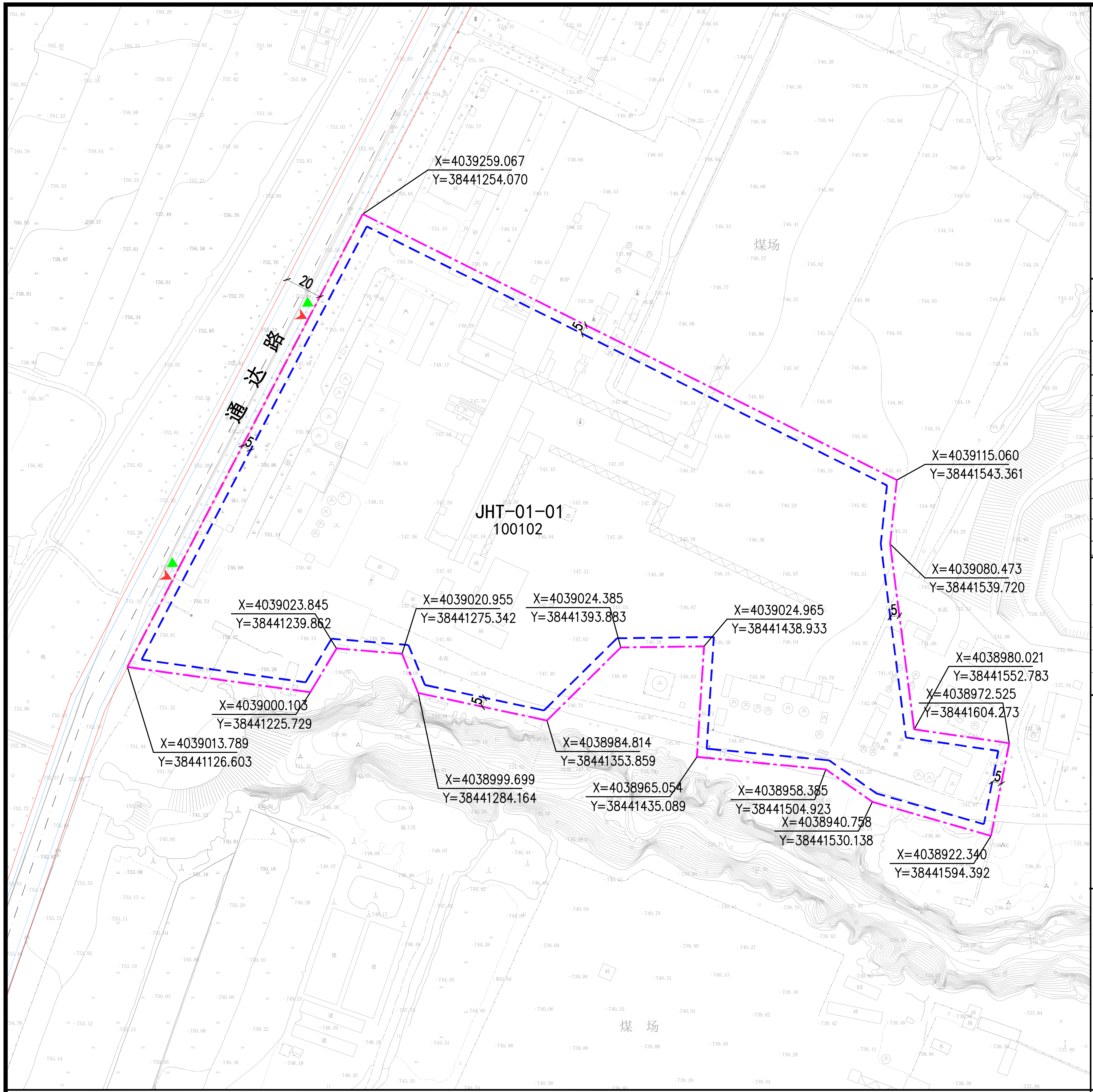
通达路
20
5
X=4039259.067
Y=38441254.070
煤场
X=4039115.060
Y=38441543.361
X=4039080.473
Y=38441539.720
JHT-01-01
100102
X=4039023.845
Y=38441239.862
X=4039020.955
Y=38441275.342
X=4039024.385
Y=38441393.883
X=4039024.965
Y=38441438.933
X=4038980.021
Y=38441552.783
X=4038972.525
Y=38441604.273
X=4039000.103
Y=38441225.729
X=4039013.789
Y=38441126.603
X=4038984.814
Y=38441353.859
X=4038999.699
Y=38441284.164
X=4038965.054
Y=38441435.089
X=4038958.385
Y=38441504.923
X=4038940.758
Y=38441530.138
X=4038922.340
Y=38441594.392
煤 场

地块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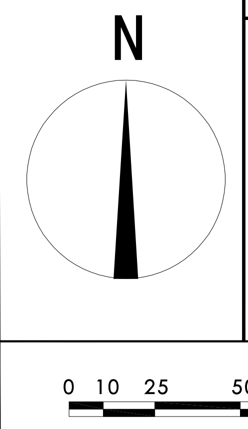
N
0
10
25
50
100m

街坊编号
JHT-01-01

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街坊编号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m²）	容积率	建筑面积（m²）	建筑系数（%）	建筑高度（m）	绿地率（%）	配套设施	备注
JHT-01	JHT-01-01	100102	76667.00	≥0.8	≥61333.60	≥40	≤24	≤20		
	合计		76667.00		61333.60					

城市设计指导性指标

建筑色彩	可选用白色、灰色、淡蓝色等色调，营造简洁、高效的氛围。
建筑形式	以现代建筑风格为主，建筑体量建议为中尺度，同时注意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建筑设计	结合工业建筑特征，加强对建筑风格的研究，塑造统一且特色鲜明的整体性产业。
节点控制	无

执行说明

1. 建筑造型、材料、色彩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2. 依据自然资源部《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对工业用地容积率、建筑系数采用“下限控制”，绿地率采用“上限控制”。容积率按地上建筑面积核定，建筑限高从室外散水算起。
3. 日照要求、消防、防震、安全指标按照《长治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及相关技术规定执行。
4.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且建筑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建筑面积的15%。严禁建设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5. 二类工业用地应执行防洪、污染、环保、安全相关标准。
6. 建筑限高是对建筑物高度的控制，构筑物高度可根据生产工艺来制定。
7. 本次控规各地块进建筑距离、退红线距离均按照规定最小距离退距，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应满足消防、日照、防爆、安全、《长治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长政函〔2024〕51号）以及各相关规范的要求。工业设施及市政设施退用地界线和道路红线的距离应在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的基础上，参考相关行业的安全标准进行后退，后退距离取各规划及规范中最大值。
8. 其他未尽事宜，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

规划控制图则图例

JHT-01-01	地块编号		规划用地界线
100102	规划用地性质代码		建筑后退界线
路	路名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方位
	道路红线		建议步行出入口方位
	道路中线		竖向高程及控制点坐标
	道路缘石线		城镇开发边界